

## 牧養小組講章應用

日期：2020年6月7日

講題：用愛心運用知識

經文：林前 8:1-13

講員：張樹強牧師

目的：讓組員知道徒有正確的知識而沒有愛，會是個怎樣的人，而且如何傷害到弟兄。

### 引言

基督徒問得最多的信仰問題是：「甚麼是神的旨意？」、「我如何明白神的旨意？」也會問及以下的問題：

- 基督徒可否在廟堂食齋？
- 基督徒可否食血？
- 基督徒可否打麻雀？
- 基督徒可否在飲宴時打麻雀？
- 基督徒可否在屋邨走廊打麻雀？
- 基督徒可否在賽馬會工作？
- 基督徒可否在賭場做荷官？
- **基督徒可否食祭偶像之物？**

### 內容

基督徒可否食祭偶像之物？正是哥林多教會信徒寫信給保羅提及的問題之一，他們遇到這飲食的難題是因為哥林多城廟宇林立，市上出售的肉類或食物往往事先祭過偶像。社交宴會往往會假借外邦神祇之名在廟宇內舉行，離不了祭祀的儀式，基督徒不免考慮可否吃祭偶像之物的問題。他們存在兩種看法：

1. 有些認為知道偶像的虛無，聲稱有自由吃這些食物，甚至在廟內坐席也無妨。
2. 信心軟弱的信徒則認為祭過偶像的食物要遠避為佳。

第1節和第4節都以「論到祭（吃）偶像之物」作為開始，但為何第1節不直接討論吃祭物之事，而在第4節才真正討論呢？因為保羅突然想起處理哥林多教會諸多紛爭之事的起因，不是紛爭事情的內容，而是缺乏愛（唯有愛心能造就人），有了愛心會使紛爭減少。

大家自以為擁有智慧和知識，所以各自尊大，不服別人，明知自己是錯的也不認錯，因為「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」的（v.1），何況保羅指出「按他所當知道的，他仍是不知道」（v.2）因為信仰知識的起點是「啟示」性，若果神不揭開遮蓋知識的布（啟示），是沒有人能知道的，人以為自己知道很多（知識），其實按他們所知仍是很少，因為還有很多知識是上帝未啟示（知識）讓人知道的，他們「仍是不知道」就是這些，試問有甚麼了不起呢？

「若有人愛上帝，這人上帝所知道的。」（v.3）意是上帝不會因為我們擁有知識而看中我們，但「若有人愛上帝」，因為「愛」，會被上帝看中（上帝所知道的）。所以，哥林多

教會信徒眾多紛爭（爭論誰為大，爭論婚姻嫁娶的事，爭論離婚、再婚、獨身之事，爭論吃祭偶像之物，爭論方言與先知恩賜等），若有愛，就可以沒有這麼多嘈雜聲音，所以保羅用一章聖經暢論「愛」（林前第十三章）。

### 徒有知識而沒有愛心的人是怎樣的人呢？

1. 這人容易自以為是，產生自恃心理。
2. 這人信心過分爆棚，不會信服別人的看法，總認為自己對，不容易被人說服。如果他有權，他就會一意孤行，不惜一切代價實行他的看法。
3. 這人自以為有知識，不容易謙卑認錯，所以很容易一錯再錯，縱使知道錯，也會為爭論而爭論，因為他實在有能力去與你爭辯。
4. 這人容易失卻對上帝單純的信心。
5. 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，不可一世，這人會輕看其他較沒有智慧知識的人，認為他們是井底之蛙，失去對他們的「軟弱」同情和體諒。

v.4 正式回答吃祭偶像之物的問題。首先，偶像在世上算不得甚麼（nothing），既是空洞之物，又怎能夠影響祭物呢？正如他們所擁有的知識：「其實食物不能叫上帝看中我們，因為我們不吃也無損，吃也無益。」（v.8）。

不過，人不都有這等知識(v.7)，那些人沒有這等知識呢？就是那些拜慣了偶像的人(v.7)，稱為「良心軟弱」的人(v.7, 10)。所以，你們要謹慎(v.9)，恐怕你們這自由竟成了那軟弱人的絆腳石。保羅在這裏肯定他們的知識是對的，然而，保羅將「是否可以吃祭物」的話題，轉為「應否吃祭物的自由」話題。

我們既有這等知識，也有自由去吃祭物，不過，若有人因我們的自由（吃祭物），成為他們的絆腳石(v.9)、使他們沉淪(v.11)、傷了他們軟弱的心(v.12)、叫弟兄跌倒(v.13)，就是得罪基督了(v.12)——保羅連續用了幾個軟弱者受到害傷的形容詞，何等嚴重。

可見，我們若有這等知識，卻不用愛心去運用這等知識，只堅持是做對了事，忽略了軟弱者的需要，就會扼殺了他們的生命，若是如此，就寧願放棄自己自由的權利，不做了。

### 為何我們的自由會導致軟弱者沉淪呢？

1. 信心軟弱的人自覺食物受到污染，良心軟弱，在道德上覺不妥，對此行為產生內疚，不安，甚至有犯罪的感覺。
2. 他們會質疑信徒對神忠誠與道德操守，覺得吃的人被祭物污染了自己，故此拒絕與這些不潔的人相交，又驚訝教會為甚麼仍然容忍他們混雜其內，容許他們參與聖餐，這些人的信仰觀念和道德良心都受到干擾。
3. 若在廟宇吃祭物，軟弱的弟兄本來仍是猶豫不定，但見有這等知識的人在廟宇坐席吃祭物，豈不鼓勵了他們放膽去吃(v.10)，盲目跟從去做，在筵席上又有祭祀偶像的儀式，坐席等同參與，這等於間接肯定了基督徒可以在敬拜獨一上帝之餘，同時也可以敬拜別

的偶像，並且參與祭偶像的禮儀程序，是極端冒犯上帝，誤導誤以為基督徒可以拜偶像。這就會使軟弱的沉淪了。

## 總結

### 這章聖經

- 不是處理知識是否正確，卻是愛心是否足夠。
- 不是處理我的做法就本質上是否有錯，而是對他人有沒有益處。
- 不是處理我是否有權利作抉擇，吃祭物，卻是我必須為他人的好處而放棄自身的權利。
- 不是處理我是否有自由，卻是如何運用自己的自由。

## 反思：

1. 基督徒可否食血？（徒 15:19-21）
2. 基督徒可否入賭場見識（但不賭錢）？
  - a. 有未信的人同行
  - b. 有信心軟弱的信徒同行
  - c. 有牧師或傳道同行
3. 基督徒可否參與層壓式的銷售（話說都是搵錢的方法之一）？
4. 基督徒在甚麼情況下可以運用自由的權利？